

中文廣泛閱讀組（初級組）優異獎

得獎學生：呂希彤

就讀學校：沙田培英中學

閱讀書籍：狂人日記

作 者：魯迅

出版社：讀品文化

「我自己也知道，在中國，我的筆算較尖刻的，說話有時也不留情面。

但我又知道人們怎樣地用了公理公義的美名，正人君子的徽號，溫良敦厚的假臉，流言公論的武器，吞吐曲折的文字，行私利己，使無刀無筆的弱者不得喘息。我覺悟了，所以要常用，使麒麟皮下露出馬腳。」——魯迅

狂人是一位患有迫害恐懼症的病人。他老在擔憂別人會殺害自己、別人議論的對象是自己。他產生了「他們會吃人，就必得會吃我」的念頭。他更覺得醫生是劊子手，因此拒絕接受治療。狂人畏懼村上的人，認定大哥準備和村人合夥吃他。他想起五歲逝世

的妹妹，推測被大哥吃了，而自己也會從大哥準備的飯菜吃了妹妹的肉。在眾人眼中，狂人是一位病人，可是在他眼中，其他人才是「病了」的人。他用精神病的心靈窗口，確切地感受到社會上的吃人風氣。

通過狂人看似精神失常的吶喊，揭露了封建禮教吃人的本質，諷刺古代中國專制恃強凌弱的意思，以前的統治階層會肆意打壓平民，平民又會打壓階層比自己低的人。當時封建制度下的人民生活極為壓抑。狂人其實是一個被壓迫著的覺醒者，他吶喊、他徬徨。魯迅用一個精神病患者的眼光去看清醜惡的世界，他好像不清醒，卻又清醒無比。這位封建叛逆者的勇士，早已看清制度「吃人」的本質，於是他不依不饒地告誡人們，可是世界也與制度助紂為虐，否定一些格格不入的怪人。狂人就如同籠中的雞鴨一般失去自由，無法掙脫幾千年來扎根在人們心中的桎梏，像砧板上拼命甩尾巴的魚。不管如何努力，只能被封建的刀俎所割。

小人物要在不公平的社會中尋找公平，事實證明是無望的。我們往往會忽略小人物的聲音，嘲笑欺壓

他們。狂人也一直未被大眾所理解。確實，所謂的「封建社會」已經消亡了，中國沒有皇帝了，可舊時代的那種壓迫、強權和愚昧並沒有消亡，病態社會依然存在。那些人就像披著畫皮的惡鬼，藏匿在人身邊，一遇上機會便要「吃人」。而小說中「趙貴翁」、「大哥」以及「狂人」的形象依然鮮活地存在，就在社會上。在小說中，「大哥」代表家庭階級，他並非有意戕害狂人，但他所尊奉的禮教制度左右了他的內心，以此他誓要消滅狂人的叛逆意識。「醫生」則打著「治病救人」的旗號去勸導、訓誡封建叛逆者，實際上協助統治者吃人。在日常生活中，這有點像把自己的一套思想強扣在別人頭上，強迫別人接受。

我依稀記得有一年在鄉下遇過一位阿姨，她滔滔不絕地說，說小孩就要絕對順從父母的意思，絕不能忤逆。這跟那位大哥有何區別？人——不論老少總會有自己的思想，就是父母，也不能箝制孩子的思想。即使心裏一萬個不願意，也得參加大量不感興趣的興趣班。又或是父母強行灌輸我們一些思想，每年必須考到頭五名，否則就沒有個人價值。孩子有了成績以

外的追求，父母也不應否定他們。父母打著「為孩子好」的名堂，肆意打擊孩子的心靈，就像醫生一樣。這是不應該的，並不是階級能規限的。也記得有一年，班上有位同學罹患情緒病，動不動就會亂發脾氣。其他同學嘛，則暗地裏一直嘲笑他。社會上的偏見和歧視從古到今一直未被消除過。透過旁觀那位同學的狼狽，藉此獲得優越感，得到一種高人一等的感覺。

讀過《狂人日記》後，我真正的意識到一絲同理心以及關愛尤足珍貴。我們不能把自己認為的一套強行加諸在別人身上，你認為那位同學在撒野，他卻在承受，這太像那位大哥。縱使現今社會仍充斥著大量自私，但只要每人多交出一點真心，寬容與體諒別人，就能理解彼此了。別再互相吃人了，用個擁抱代替吧！一點一點的改變。

「沒有吃過人的孩子，或者還有？
救救孩子……」

「有的！我來幫你吧！」